

漯河职业技术学院安保服务项目

---

N02026-01

# 漯河职业技术学院 安保服务

# 合 同 书

甲方：漯河职业技术学院

乙方：河南启润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 安保服务合同

甲方：漯河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漯河市源汇区大学路 123 号

法定代表人：薛存心

联系人：李珑

联系方式：13721393111

乙方：河南启润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漯河市源汇区大学路与嵩山路交叉口向东 500 米路北营宿楼 6 幢 521 号

法定代表人：卢迎坡

联系人：王永强

联系方式：15936611313

乙方于 2026 年 5 月 23 日参加了甲方（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组织的“漯河职业技术学院安保服务项目（漯采公开采购-2026-26）”政府采购活动，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乙方为中标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以及招标文件要求，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 一、服务地点、范围

1、地点：漯河职业技术学院所辖范围。

2、服务范围：维护漯河职业技术学院安全保卫工作。负责学校师生人身安全、学校财产安全、消防安全。对出入校人员、车辆检查和查验；对各类危险物品控制；对校内交通、车辆管理；对校园秩序维护；对公共设施维护；对校园火灾隐患排查及初始火灾的扑救和人员疏散；对校园的各类突发事件进行控制、处理，以及涉及校园安全稳定的其他相关工作。

## 二、合同期限

1、本安保服务合同期限为：

2026年7月1日至2027年9月30日。

## 三、服务项目人员设置、费用和费用支付方式

1、服务项目人员设置、费用：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序号	岗位	配备人数 (人)	合同总金额(元)	备注
1	保安	47	¥2185500.00	
2	合计		(小写) ¥2185500.00 元 (大写)：贰佰壹拾捌万伍仟伍佰元整	

2、费用标准及支付方式

(1) 此合同费用总计为人民币 (小写) 2185500.00 元, (大写) 贰佰壹拾捌万伍仟伍佰元整。每月服务费为：(小写) 145,700 元, (大写) 拾肆万伍仟柒佰元整。

(2) 支付方式：乙方按甲方要求提供正规发票，甲方每月15日前以转账方式支付上月服务费；服务合同约定外的服务费用另计。

乙方开户单位：河南启润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漯河分行

账号：1711021009100036868

## 四、服务要求及标准

服务标准：乙方按照各岗位人员职责，要求员工在服务期内每日为甲方提供标准化的服务，为甲方创造一个舒适、安全的校园环境。

## 五、双方的权利义务

(一) 甲方的权利义务

1、甲方有义务监督检查乙方的各项工作以及负责有关事项的协调工作。

- 2、甲方按月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
- 3、甲方与乙方服务人员因安保服务相关事项发生分歧的，双方代表应协商解决。
- 4、甲方不承担乙方服务人员非因履行保安服务职责造成自身损害的一切责任。
- 5、甲方不承担乙方服务人员因履行职责遭受第三方非法侵害的任何责任，甲方积极协助追究第三方侵权人的法律责任，或者乙方在申请工伤保险等相关事宜时，甲方可以协助提供相关材料。
- 6、甲方不能对乙方服务人员提出不合理事项，超出职责范围外的劳务需经乙方确认同意后方可施行。
- 7、因甲方过错，致使乙方服务人员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发生损害的，由甲方承担相应责任。
- 8、甲方如遇大型活动或特殊任务，乙方应无偿为甲方提供开学、放假、集会、培训、考试等临时性安保任务。乙方安保人员应按甲方要求做好临时性的保安工作。
- 9、在履行合同期间，乙方安保人员应严格遵守甲方的工作纪律和工作制度，如因违规违纪或其他不称职行为，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调换人员，乙方应在五个工作日内予以调换，如乙方不及时调换不称职人员，甲方有权利不支付相关费用。

## （二）乙方的权利义务

- 1、严格落实保安招聘政审制度。保安要政治清白，遵守宪法和法律，具有良好的品行，具有正常履行职责的身体条件和岗位所需的专业知识和技能。保安队员要身体心理健康、无疾病、仪表端庄，有责任心和爱岗敬业精神。
- 2、男性年龄不超过 60 周岁，身高 170cm 以上；女性年龄不超过 50 周岁，身高 160cm 以上。安保服务人员需有高中（中专）及以上学历；全体保安人员应具有保安员证，并经过正规的保安培训，无违法犯罪前科，并向学校提供相关保安人员信息档案存档。退伍军人比例不低于 15%，年龄在 20-55 周岁，50 周岁以

下人员比例不低于 60%，其中视频监控室保安人员 3 名，消防监控室保安队员不少于 7 名，消防监控室保安队员需具有国家人社部统一颁发的《消防设施操作员证》。

3、必要的设备和器材配备。为校区保安队员配备消防车 2 辆、四轮巡逻车 4 辆、小型巡逻电动车 8 辆、无人机 1 台、巡逻强光手电 3 人一个、对讲机 1 台/人、电警棍 1 个/人、肩颈灯 1 套/人、执法仪 3 人一个、消杀喷雾机 2 台、铁锹 1 把/人、胶鞋 1 双/人、雨衣 1 件/人。

4、消防监控室保安队员要开展日常监控、故障派单、故障处理情况等跟踪，对各类消防设备、系统集中监控，消防设备设施的检查，火灾隐患的排查及初始火灾的扑救和人员疏散。

5、乙方负责合同约定范围内所有保安工作以及合同履行过程中有关事项的协调等。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 安保人员接受甲方、乙方的双重领导。负责学校师生人身安全，学校财产安全，消防安全，对外来人员、车辆的检查和查验，对各类危险物品的控制，校内交通、车辆的管理，校园秩序的维护，公共设施的维护，火灾隐患的排查及初始火灾的扑救和人员疏散，对校园的各类突发事件进行控制、处理，开展涉及校园安全的相关工作。

(2) 消防监控室保安队员要开展日常监控、巡查（做好记录）、故障派单、故障处理情况等跟踪，对各类消防设备、系统集中监控，消防设备设施的检查，火灾隐患的排查及初始火灾的扑救和人员疏散。

(3) 保安队员每星期进行两个小时体能、队列训练和 2 个小时的业务培训，每学期做一次反恐防暴演练，要做好训练计划及训练、反恐防暴演练记录，要达标考核检查。

(4) 要认真落实内务制度，门岗物品摆放有序，安保器械完整整洁，负责南、北门口周围治安秩序和车辆管理。

6、乙方应及时向其安保人员按时支付工资和缴纳社保。如因乙方不及时支付工资或社保产生的任何劳动争议，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如果由此造成甲方损

失的，甲方有权利向乙方追偿。

7、乙方委派的保安员等项目派遣人员与甲方不存在劳动或劳务关系。乙方应与项目派遣人员建立合规的劳动或劳务关系。乙方应承担保安人员的安全责任。

8、乙方对保安人员进行日常管理，建立各种规章制度。保安人员在执勤期间，应当着装整齐，佩戴胸卡，遵守保安服务的各项规范，禁止在工作期间处理与安保服务内容无关的事项。

9、乙方负责保安人员的培训教育和业务素质的提高。应教育其员工爱护甲方各种财物设施，如其员工故意或过失造成甲方财产损坏的，由乙方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

10、乙方保安人员应严格执行甲方的有关规定，对甲方的安全隐患提出改进意见和措施，甲方应认真研究改进。甲方办公区域的人员因外部危险、自然灾害等人身财产受到威胁时，乙方应积极协助甲方人员脱离危险，及时采取解救措施，避免损失扩大，并根据具体情况及时报警。

## 六、保密条款

双方应严格履行保密义务。乙方因履行职责获取的与甲方有关的资料和信息，乙方均应保密。除经甲方事先书面许可或因政府部门及法律法令的强制性要求披露外，乙方应当履行保密义务，并不得将获取的甲方信息以任何方式泄露于第三方。甲方承诺不将从对方取得的秘密信息披露或泄露给无关的第三人。因此泄密造成损失的，有过错方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 七、合同的变更与解除

1、在不违背法律法规及国家政策的情况下，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可就合同相关部分进行变更。

2、因乙方服务人员过错或怠于履行职责给甲方造成重大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

3、因不可抗力导致合同不能继续履行的，不能履行合同一方应在不可抗力发生后3日内通知对方，双方可协商解除合同。

4、一方因自身原因确需解除合同的，应提前30天通知对方，并取得对方同意，因解除合同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5、甲方未按时支付保安服务费用超过30天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 八、争议的解决

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应当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 九、乙方应履行的其他事项及违约责任

1、巡逻频次：严格执行每1小时两次的全覆盖巡逻制度，重点加强夜间时段的巡查力度；严禁出现漏岗、脱岗现象。

2、巡查重点：重点关注监控盲区、校园偏远角落、人群密集区，留意可疑人员及异常滞留者。

3、建立应急处置机制：遇有偷盗、火灾隐情等事件，须第一时间拨打110或119报警，确保3分钟内抵达现场，同步报告学院值班室。

为确保以上要求落实到位，学校有权采取定期检查与随机抽查相结合的方式对乙方工作进行监督。对于工作不到位的情况，乙方应承担如下违约责任：

### 1、一般违约问题

定义：巡逻记录不完整、在岗玩手机、未按规定路线巡逻等。

违约责任：每发现一次，学校有权扣减当月服务费2000元至5000元作为违约金，并书面通知中标单位整改。

### 2、严重违约问题

定义：出现问题未发现；治安、火灾事件发生5分钟后保安仍未到场。

违约责任：每发现一次，学校有权扣减当月服务费5000元至20000元作为违约金，中标单位将涉事保安员调离本校岗位。

### 3、特别重大过失

定义：因巡逻不到位导致发生火灾、重大盗窃案件或人身伤害事故；发现火情未及时处置或上报。

违约责任：视情节严重程度，学校有权扣减当月服务费20000元至50000元，并依法追究乙方相关违约责任；同时，学校保留单方面解除合同的权利，给学校造成损失的，学校有权向乙方要求赔偿损失。

## 十、其他

1、此前的招投标文件和磋商文件属于合同的组成部分。双方约定的其他内

容可以补充协议形式签订，为本合同的一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协商作出补充协议。

3、本合同经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

4、本合同一式肆份，法律效力等同，甲乙双方各持贰份。

甲方（盖章）



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

日期：2026.6.30

乙方（盖章）



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2026.6.30

